附件1

承 诺 书（模板）

我已仔细阅读《2024年济宁市“优秀青年人才引进计划”（\*\*类）引进公告》，理解其内容，符合报考条件。

**模板一（用于与国（境）内高校应届毕业生同期毕业的国（境）外高校毕业生，即尚未取得国境外院校学位证书的）**我郑重承诺：本人应在2024年7月31日前取得\*\*\*\*大学颁发的学位证书，并在取得学位证书后30天内取得教育部出具的学历学位认证书。如未按期取得，本人自愿承担相应后果（取消聘用资格）。

**模板二（用于已取得国（境）外学历学位证书、但未获得教育部认证的国（境）外高校毕业生）**

我郑重承诺：本人应在承诺之日（\*\*\*\*年\*\*月\*\*日）起30天内取得教育部出具的学历学位认证书。如未按期取得，本人自愿承担相应后果（取消聘用资格）。

**（请根据考生具体情况选择使用模板一或模板二）**

承诺人：（签字并按手印）

\*\*\*\*年\*\*月\*\*日